



以法治力量护黄河安澜

——甘肃检察机关持续发力服务保障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新甘肃·甘肃日报记者 石丹丹

甘肃居黄河上游。重要的地理位置、突出的生态功能,赋予甘肃守护黄河安澜、筑牢国家西部生态安全屏障的重大历史使命。

检察机关作为国家法律监督机关,肩负着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神圣职责,加强黄河保护是检察机关的职责所在。

2024年以来,甘肃检察机关不断强化政治担当,自觉将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作为全省检察服务中心大局的重点工作强力推进,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以法治力量守护黄河甘肃段,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检察支撑。

聚焦重点,抓好大保护

治理黄河,重在保护,要在治理。大保护是大发展的前提。

2024年以来,全省沿黄检察机关共立公益诉讼案件4209件,制发检察建议2945件,提起公益诉讼269件。通过办案,督促清理河道50余公里,督促治理被污染毁损的耕地、林地、湿地、草原等3100余亩,补植树木2.8万余株,以有力的法律监督,服务保障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

保护,贯穿于各领域、各环节——

深化水资源保护领域专项监督。以“黄河流域甘肃段水资源保护专项行动”“携手清四乱 保护母亲河”等专项行动为基础,深化“流域管理+行政执法+检察监督”实践,督促行政机关严格落实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推动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促进水资源节约利用与管理,立案公益诉讼案件116件,制发检察建议92件,助力提升黄河上游地下水径流自然补给能力。

优化污染防治和矿山生态治理领域专项监督。着力解决黄河流域水体、土壤等生态环境污染问题,共立办污染治理和矿山生态治理领域行政公益诉讼案136件,民事公益诉讼案9件;制发检察建议80件;提起公益诉讼6件。

加强水土流失治理领域专项监督。深刻认识水土流失治理以及荒漠化、沙化、盐渍化防治工作对我省的重大特殊意义,将加强水土流失治理领域专项监督纳入检察机关服务生态环境司法保护重要内容,共立办水土流失治理领域案件42件;制发检察建议36件。

聚焦防洪安全领域专项监督。提升防洪安全保护公益诉讼检察法律监督意识,增强运用法治力量保护防洪安全的政治责任感和职责使命感,拓展延伸我省河湖安全保护专项执行行动的良好成效及成功经验,把保障防洪安全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和法定职责抓紧抓实抓好,共立办防洪安全领域案件98件;制发检察建议93件。



甘南州玛曲县检察院检察官就黄河流域生态治理保护工作进行回访。

省检察院供图

创新机制,推进大治理

白银市景泰县境内的南沙河为黄河的二级支流。

“我们在走访时发现,南沙河河道周边堆放着成片的煤矸石,不仅破坏生态环境,也影响河道行洪安全,侵害社会公共利益。”景泰县检察院办案检察官介绍,经勘查现场、无人机勘查、走访群众等方式固定证据,发现涉案煤矸石堆放点占地面积600平方米,约16吨。长期淋溶、浸泡的煤矸石会有重金属离子浸出,露天堆放极易风化形成细颗粒物进入大气水体,易升温和自燃释放有毒有害气体,严重污染生态环境和水生环境质量。

为推动问题尽快解决,景泰县检察院依托“水行政执法与检察公益诉讼协作机制”,主动与水务、环保、属地乡政府在涉案现场召开诉前磋商会议,同时邀请“益心为公”志愿者、公益保护监督员参加,共同厘清监管职责,督促行政机关制定整改意见。经多方会商,最终达成一致,拟定了水务牵头、

其他部门协作配合的整改拆除方案。

不久后,相关单位对废弃堆放的28吨煤矸石、工业固废、生活垃圾等进行清理清运,定点处置完毕,河道基本畅通。在检察机关开展“回头看”时,损害公益问题整治到位,社会公共利益得到及时保护。

当前,科技已成为助推黄河保护治理工作现代化的重要引擎。

兰州市检察院依托公益诉讼大数据平台,与全市27家行政单位达成了数据对接与信息共享机制,构建黄河兰州段水资源及生态环境保护公益诉讼法律监督模型,摸排线索110余件,归类梳理后发出检察建议3件。

甘南州检察院在履职中发现,舟曲、迭部县27个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存在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不到位情况。经过与行政机关磋商提醒,利用成熟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跟进整改情况,督促收回水土保持补偿费2812万元。

……

秉持向科技要竞争力、向技术要战斗力的理念,全省检察机关不断强化数字技术在检察工作中的实践应用。去年以来,共建立和使用最高检水资源保护方面推广的模型办理案件38件。

齐心协力,奏响“大合唱”

黄河治理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多地区、多层次、多方面共同参与、协同联动。

近日,武威市天祝县检察院和青海省互助县检察院联合开展黄河支流大通河流域巡查行动,重点对大通河流域是否存在流域内工业污染、农业面源污染、生活污染、未经批准擅自取水、非法采矿、违法占用林草地、破坏文化遗产等问题进行巡查。

此次联合巡河是对两地检察院建立黄河支流大通河流域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公益诉讼协作机制的司法实践,更是对甘青两省检察院“守护黄河源·甘青益路行”检察公益诉讼三年专项行动的有力落实。

今年3月,省检察院与青海省检察院联合启动“守护黄河源·甘青益路行”检察公益诉讼三年专项行动,为甘青加强黄河上游检察协作提供桥梁纽带,通过凝聚共识、统一尺度、整合资源、协同发力,共同担负起守护“中华水塔”的政治责任。

全省沿黄各地检察机关因地制宜施策,找准本地区专项行动的切入点和着力点:庆阳市检察机关立足庆阳地处黄河中下游黄土高原沟壑区,生态环境较为脆弱的市情,加大水土保持监督力度;甘南州检察机关重点监督黄河上游水源涵养区与湿地保护;兰州市检察机关重点监督黄河水体污染防治;白银市检察机关以工矿企业工业污染治理为重点,部署开展低碳环保法律监督专项行动。

此外,全省各级检察机关借助府检联动、检法会商等平台,与行政机关、人民法院等加强沟通交流,凝聚检察监督共识。省检察院与黄委会上中游局等五部门联合印发《服务保障甘肃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行检协作机制的意见》,推动形成“流域管理+行政执法+检察监督”依法治河管水新模式;与省生态环境厅等六部门建立生态环境损害赔偿与公益诉讼衔接机制,完善生态保护制度体系;与省水利厅共同开展黄河上游水生态保护专项监督活动,齐心协力唱好新时代黄河保护“大合唱”。

与此同时,甘肃检察机关持续健全社会支持机制,不断丰富社会公众参与形式与载体,不断凝聚黄河保护治理合力。全省三级检察院建立“益心为公”志愿者检察云平台,吸收公益诉讼志愿者1946人,选聘275名生态环保、水行政执法人员担任公益诉讼观察员、特约检察官助理,不断健全全社会公众支持体系。

让公平正义落地有声

——甘肃法院执行质效跃居全国前列

新甘肃·甘肃日报记者
石丹丹

司法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执行是实现公平正义的“最后一公里”。

近年来,全省法院聚焦“公正与效率”主题,强化执行攻坚,全力以赴兑现当事人胜诉权益。2023年至2025年5月底,共受理各类执行案件61.54余万件,结案55.75余万件,执结率90.59%,执行质效跃居全国前列。

精准有力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贵院法官及团队得知企业生产现状,暖心晤语,鼓励有加,克服困难,奔赴外地开展执行工作,给我们带来了希望!”不久前,兰州铁路运输法院在执行完毕一件涉民营企业的案件后,收到了企业寄来的感谢信和锦旗。

四川某材料公司与某铁建公司签订买卖合同,双方在履行合同中,就材料款支付问题发生争议,诉至法院。经法院调解,某铁建公司向该材料公司支付材料款150余万元。某铁建公司到期未履行给付义务,该公司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了解情况后,执行法官第一时间联系某铁建公司,督促及时履行付款义务,同时积极查找被执行人财产线索,发现了被执行人在外省的财产线索。兰铁法院迅速组织干警奔赴外地,完成执行任务,发放执行款150余万元。

近年来,全省法院坚持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认真做好涉民营企业执行案件相关工作,出台“执行工作服务优化营商环境十项举措”,充分保障民营企业经营活动。与此同时,把善意文明执行理念贯穿于执行工作始终,对涉企执行案件,慎用强制措施,依法使用执行和解等措施,促推市场主体稳定经营、激发市场活力。

全省法院坚持“如我为执”理念,集中开展百日攻坚行动、“暖冬”



省法院“执行局长接访日”活动现场。

省法院供图

行动、清理拖欠农民工工资、涉民生小标的执行等专项工作,下功夫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对劳动报酬、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赡养费、抚养费等涉民生案件,坚持公正司法和人文关怀并重,联合人大代表及有关职能部门,让每一份判决“落地有声”,两年来共执结涉民生案件25517件。加大执行案件司法救助力度,近两年为有困难的申请人发放救助金1370.18万元。

全力以赴兑现当事人胜诉权益

5月15日,由省法院主办的“陇原风暴2025”直击执行现场直播走进兰州市安宁区法院。

“本案涉及金融贷款合同纠纷,2015年被执行人向银行申请贷款77万元,其间,共偿还本金21万元,利息20万元,期满后剩余部分至今未偿还。”办案法官介绍。

“我们也想积极配合还款,但家人一直在生病,家里确实有困难。”被执行人王某说,还款期间,自己和家人积极配合法院工作,但由于种种原因,房子未能进行正常拍卖,所以一直没偿还这笔贷款。

办案法官说:“充分考虑被执行人的实际困难,我们想以执行和解的方式,为本案画上句号。”通过执行法官对执行双方当事人的耐心沟

内外共治推动执行工作高水平运行

“你先别急,要把了解的案件说一下。我查询具体的案件办理情况。”在接访现场,群众有序等候,工作人员热情接待,执行局长认真听取当事人对案件执行的意见,积极沟通执行方案。

这是张掖市高台县执行局长接访时的一幕。

“当天,共接待来访群众11人,当场协调解决问题4个,对需要进一步调查核实的案件,也都记录在案,明确告知来访人员后续处理流程和时间节点,承诺及时跟进反馈。”高台县法院有关负责人表示,将不断创新工作方式,实质化解涉诉信访问题,依法及时妥善解决群众诉求,切实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

省法院把执行信访作为听取群众呼声、发现问题的重要窗口,每两周开展“执行局长接访日”活动,以“零距离”倾听诉求、“实干打实”破解难题的务实举措,推动执行信访案件源头化解、多元化解、实质化解,确保执行信访工作实现“案结事了、事心双解”。

省法院部署开展“执行工作规范提升三年行动”,规范执行立案、财产查控处置、严格终本结案的条件和程序,促进严格规范正公文明执行,执行效果有了较大提升。常态化开展案款审计工作和“一案一账户”专项整治行动,坚决堵塞执行案款管理漏洞,实现案款发放动态“清零”。

执行工作是一项业务性很强的工作,必须依靠一支绝对忠诚的执行铁军。全省法院坚持“政治过硬、纪律过硬、作风过硬、能力过硬”标准,抓实队伍建设。通过举办执行业务专题培训,开展执行业务研讨,发布条线业务指导意见等,着力解决执行实务中的疑难问题。

“全省法院将以开展‘执行工作规范提升三年行动’为契机,主动接受当事人、检察机关和社会公众对执行活动的全程监督,提升执行质效,强化联动共治,兜牢民生底线,抓牢队伍建设,推进执行工作再上新台阶。”省法院有关负责人表示。

新甘肃·甘肃日报记者
金奉乾

近年来,民勤县检察院立足法律监督职能,聚焦财产刑执行中的难点堵点,创新构建“全覆盖监督、零容忍纠偏、数字化赋能、全链条销毁”工作机制,推动财产刑执行监督工作提质增效。

执行监督全覆盖

“张检察官,我家人被判了罚金,可账户早就没钱了,拿什么缴纳罚金?”服刑人员王某家属焦虑地说。

“请看这份财产刑执行进度表,我们通过公积金数据比对,发现王某公积金账户还有2.8万元,已督促法院划扣。”检察官答复道。

民勤县检察院坚持“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监督原则,建立“三全”监督体系全流程覆盖。从刑事裁判生效到财产查控、处置、上缴国库各环节,依托与法院、公安、财政等部门的信息共享机制,实时跟踪执行进度,2023年以来共对18件职务犯罪财产刑案件逐案核查,通过跨部门数据共享发现隐匿财产线索37条,职务犯罪财产刑案件执行立案率连续3年达到100%。

同时,联合纪委监委、法院、公积金管理中心等八部门出台《关于加强和规范职务犯罪财产刑执行工作衔接配合的实施意见》,明确职责分工,重点核查没收财产、退赔退赃等关键环节,发现并纠正执行程序瑕疵案件7件,推动查封房产、划拨公积金等涉案资产价值超50万元,督促处置涉案资产价值同比提升175%。

违法终本零容忍

“法院说查不到李某的财产就终本,这合理吗?”被害人周女士不满地说道。

“这个案子我们刚刚监督纠正,通过大数据比对,我们发现李某有拆迁补偿款,我们已经发出检察建议书。”检察官向被害人展示检察建议书。

针对终结本次执行程序(以下简称“终本”)中的违规问题,民勤县检察院采取“三严”举措。严查终本标准,以“穷尽财产调查措施”为底线,重点核查法院未查控住房公积金、未处置涉案房产即终本的案件,发现执行盲区后发出检察建议7份,督促恢复执行并追缴资金51.9万元。

制定《终本案件审查指引》,明确法院需完成财产报告令、限制消费令等五项程序后

方可终本,对未达标案件督促法院“一案一整改”,杜绝“虚假终本”“数字终本”。

建立终本案件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对执行人员选择性执行、消极执行等问题开展专项监督,2023年以来办理财产刑执行监督案件22件,监督执行到位资金60余万元,同比上升175%。终本案件合议率从61%提升至96%、2023年追缴违规终本涉案资金同比增长300%。

数字赋能提质效

“听说现在可以用高科技查老赖?”社区网格员吴师傅好奇地问道。

“我们通过相关网络平台,对比车辆登记、纳税数据,能够发现刑释人员可供执行的财产。”检察官的回答让人眼前一亮。

近年来,民勤县检察院将大数据融入监督实践,构建“数据驱动、模型支撑、智能研判”新模式。

打通法院、公安、不动产登记中心等数据平台,建立财产刑执行信息库,实现执行进度、财产查控等数据实时抓取。应用检察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通过数据碰撞发现财产隐匿线索,成案25件,制发类案检察建议1份,采纳率100%。

通过财产刑执行风险评估系统,对执行超期、案款滞留等异常情形自动预警,去年通过系统拦截违规操作12次,推动执行周期平均缩短30%,个案平均执行周期从90天压缩至58天。

闭环监管护民生

“收缴的刀具会不会重新流入市场?”

“这是最近销毁12件违禁品的视频存证,每件违禁品都有独立销毁编码,扫描二维码可查看销毁全程视频。”

“一问一答间,疑虑消失。”

民勤县检察院构建“三化”销毁机制,对没收的违禁品及涉案财物进行销毁监督。制定《涉案财物销毁实施细则》,明确违禁品分类处置标准,如赌博工具、管制器具等采用拆解、切割等无害化处理方式集中销毁。

民勤县检察院联合公安、环保部门成立销毁监督专班,对物品清点、运输、销毁全程录像,去年集中销毁麻将机、管制刀具等违禁品200余件,实现“案结物清”。建立销毁档案追溯制度,对未彻底销毁或造成二次污染的,依法追究责任,实现违禁品销毁“零回流”,涉案财物处置群众满意度达98.7%。

近年来,民勤县检察院通过“四维驱动”机制,实现了财产刑执行监督从“个案纠错”向“类案治理”、从“被动响应”向“主动预防”的转变。监督执行到位资金同比增长175%,推动法院恢复执行案件18件,涉案财物处置率达98%。

民勤县检察院

『四维驱动』
『构建法律监督新格局』